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彥全

電話：0422289111+55907

傳真：0425279083

電子信箱：a429750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北屯區文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政字第10900713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年8月反詐騙宣導圖片、法務部調查局函(387040000E_1090071376_ATTACH1.jpg、387040000E_109007137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反詐騙宣導教育，請惠予協助於貴校網頁張貼防制
宣導圖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法務部調查局臺中市調查處109年7月30日中法豐字第
10960561960號函辦理。

二、全球詐騙案件暴增，為提升民眾反詐意識，宜建立民眾正
確之防詐觀念。

三、檢附宣導圖片電子檔1幀，請惠予協助於貴校網頁張貼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
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法務部調查局臺中市調查處豐原辦公室、本局政風室

